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
东莞、江门支公司

2019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0 年 4 月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 3 -
(一)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3 -
(二)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 3 -
(三)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4 -
(四)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4 -
(五)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 5 -
(六)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 5 -
(七)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 6 -
二、财务会计信息.....	- 7 -
(一) 资产负债表.....	- 7 -
(二) 利润表.....	- 9 -
(三) 现金流量表.....	- 10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1 -
(五) 财务报表附注.....	- 12 -
(六)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 62 -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63 -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71 -
(一) 公司风险管理概况.....	- 71 -
(二) 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 73 -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76 -
六、偿付能力信息.....	- 76 -
七、其他信息.....	- 77 -

一、公司¹简介

（一）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友邦上海）
营运资金	11.71858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7 号友邦大厦 3-8 楼
成立时间	1992 年 9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蔡伟兵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二）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友邦广东）
营运资金	6.6559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六路 218-222 号捷泰广场首层部分、201、3 楼、1907-08、20 及 21 楼
成立时间	1995 年 10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上项目凭本分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含区、县）
负责人	郭杰声

¹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公司”、“我公司”、“本公司”、“友邦中国区”等表述，均指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的汇总。本报告中所出现的“友邦在华各分支公司”、“友邦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等表述，均指友邦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分公司和东莞、江门支公司。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三）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友邦深圳）
营运资金	2.93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02 号信兴广场地王商业中心商业大楼 52 楼
成立时间	1999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在广东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广东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吴小美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四）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友邦北京）
营运资金	74,142,788.22 美元
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东总布胡同 58 号 3 层 301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北京市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郑少玮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	---

(五)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友邦江苏）
营运资金	109,307,267.23 美元
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47 号国金中心办公楼一期 20 层 2002-2009 室
成立时间	2002 年 7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在江苏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江苏省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沈子昌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六)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东莞支公司（友邦东莞）
营运资金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旗峰路 200 号万科中心 1 号商业、办公楼办公 1901 号第 26 层 04、05、06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在东莞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东莞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张汉先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七)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

公司法定名称及缩写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江门支公司（友邦江门）
营运资金	2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白石大道 166 号之一 1901 至 1910 室、2001 室之 2003 至 2006 单元
成立时间	2002 年 11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在江门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经营）。
经营区域	江门行政辖区内
负责人	吴惠玲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8008203588（固定电话），4008203588（手机）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http://www.aia.com.cn/zh-cn/fuwu/faq.html#tousuliucheng

二、财务会计信息²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	2,067,065,437	1,329,866,955
衍生金融资产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1,389,000,564	788,999,995
应收利息		1,266,295,356	1,371,624,415
应收保费	4	1,335,551,518	1,321,076,725
应收代位追偿款		-	-
应收分保账款	5	977,868,120	609,663,001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242,091	22,374,95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2,588,411	48,584,88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48,157,302	88,239,858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021,533,726	1,454,565,007
保户质押贷款		3,014,158,559	2,451,409,943
定期存款	6	2,535,880,110	3,230,255,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86,705,350,815	66,608,642,3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	60,167,525,548	56,642,834,801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	9	4,750,000,000	3,821,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10	765,389,600	765,389,6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	47,485,787	24,536,896
在建工程	12	44,866,814	19,541,354
无形资产	13	369,918,725	250,286,442
独立账户资产	46	3,168,344,968	2,504,854,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	-
其他资产	14	3,484,128,706	2,464,827,139
资产总计		175,356,352,157	145,818,573,6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²本财务会计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 (续)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	12,261,816,938	7,519,299,991
预收保费		1,033,670,686	822,166,55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31,009,505	680,734,699
应付分保账款		1,174,951,564	693,064,362
应付职工薪酬	16	292,367,553	217,673,630
应交税费	17	703,119,091	995,843,543
应付赔付款		1,063,853,270	972,928,409
应付保单红利	18	354,062,018	283,954,22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9	8,252,231,876	7,716,558,0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	1,353,483,846	1,096,766,620
未决赔款准备金	20	266,926,030	211,384,167
寿险责任准备金	20	96,386,424,645	83,382,384,6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0	26,984,264,681	22,274,544,620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独立账户负债	46	3,168,344,967	2,504,854,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967,136,765	470,564,866
其他负债	22	3,525,027,827	1,873,778,857
负债合计		158,618,691,262	131,716,501,159
所有者权益:			
营运资金		3,777,399,440	3,777,399,440
资本公积		518,430	518,43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44	3,924,374,679	2,232,342,888
盈余公积	23	1,058,662,306	863,251,56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4	7,976,706,040	7,228,560,1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37,660,895	14,102,072,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356,352,157	145,818,573,6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 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 张敏

(二) 利润表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282,939,570	30,242,117,074
已赚保费		32,650,753,826	25,074,150,607
保险业务收入	25	34,133,925,793	26,134,286,432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00,000,000	-
减：分出保费	26	(1,229,321,881)	(833,559,98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53,850,086)	(226,575,843)
其他收益	27	9,707,846	5,990,717
投资收益	28	6,274,661,699	4,836,623,0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汇兑损失		(3,079,806)	(6,297,358)
资产处置损失	29	(1,140,790)	(1,993,539)
其他业务收入	30	352,036,795	333,643,622
二、营业支出		(30,341,152,147)	(24,625,634,004)
退保金	31	(748,356,695)	(579,600,501)
赔付支出	32	(4,642,115,857)	(3,616,845,940)
减：摊回赔付支出		861,777,046	550,048,905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3	(16,874,839,616)	(13,300,097,963)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4	1,650,889,687	746,808,876
保单红利支出	35	(222,389,218)	(179,145,439)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3,652,090	(11,508,8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6,085,370,927)	(5,083,435,732)
业务及管理费	37	(3,680,948,750)	(2,778,114,179)
减：摊回分保费用	38	153,749,083	132,396,084
其他业务成本	39	(623,479,051)	(458,580,989)
资产减值损失	40	(133,719,939)	(47,558,291)
三、营业利润		8,941,787,423	5,616,483,070
加：营业外收入	41	68,626,314	96,809,124
减：营业外支出	42	(55,048,707)	(71,096,133)
四、利润总额		8,955,365,030	5,642,196,061
减：所得税费用	43	(786,808,427)	(1,298,428,264)
五、净利润		8,168,556,603	4,343,767,79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168,556,603	4,343,767,79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1,692,031,791	2,217,196,43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92,031,791	2,217,196,4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60,588,394	6,560,964,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三) 现金流量表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3,401,483,089	26,790,511,84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		990,250,714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增加额		395,181,423	456,152,5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228,623	292,7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065,404	406,231,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39,209,253	27,653,188,78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5,285,326,546)	(4,057,162,63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减少额		-	-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		(90,364,383)	(129,545,50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36,275,442)	(4,960,922,85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52,281,422)	(124,819,8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2,622,162)	(1,086,814,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9,317,432)	(994,175,9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4,285,506)	(2,206,218,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70,472,893)	(13,559,660,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a)	19,168,736,360	14,093,528,702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15,555,451	15,022,626,73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527,171,510	5,038,459,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		941,754	360,2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43,668,715	20,061,446,3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61,042,936)	(34,297,077,172)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562,748,616)	(559,968,7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369,211,738)	(240,169,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93,003,290)	(35,097,215,20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9,334,575)	(15,035,768,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37,200,000	76,337,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637,200,000	76,337,100,000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7,225,000,000)	(3,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97,418,879)	(71,823,577,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22,418,879)	(75,323,577,718)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218,879)	1,013,522,2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3,015,576	489,6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737,198,482	71,771,80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b)	1,329,866,955	1,258,095,15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065,437	1,329,866,9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营运资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2018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15,146,453	792,297,200	6,455,746,746	11,041,108,269
二、2018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4,343,767,797	4,343,767,797
(二)其他综合损失	-	-	2,217,196,435	-	-	2,217,196,435
(三)提取盈余公积	-	-	-	70,954,369	(70,954,369)	-
(四)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三、201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2,232,342,888	863,251,569	7,228,560,174	14,102,072,501
一、201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2,232,342,888	863,251,569	7,228,560,174	14,102,072,501
二、2019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8,168,556,603	8,168,556,6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1,692,031,791	-	-	1,692,031,791
(三)提取盈余公积	-	-	-	195,410,737	(195,410,737)	-
(四)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7,225,000,000)	(7,225,000,000)
三、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3,777,399,440	518,430	3,924,374,679	1,058,662,306	7,976,706,040	16,737,660,8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负责人：吴浩礼

精算负责人：张敏

(五)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友邦保险于1992年9月在上海成立了第一家分公司(上海分公司), 并随后成立了广东分公司(包括佛山支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包括天津营销服务部、石家庄营销服务部)、江苏分公司、东莞支公司和江门支公司(以下合称“中国区支公司”)。

在促进京津冀保险业协同发展的相关政策指引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9年7月获准在天津市和河北省石家庄市开设营销服务部。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业务: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汇总财务报表由中国区支公司管理层于2020年3月23日批准报出。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汇总财务报表基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的汇总结果编制。

中国区各支公司单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汇总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a)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b) 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d)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和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除投资连结产品相关资产以独立账户资产单列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 3(e)。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分类(续)

(i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中国区分支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中国区分支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i)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中国区分支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中国区分支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d)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独立账户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i)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外，中国区分支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i) 独立账户负债

投资连结保险合同中分拆出的投资合同部分形成的相关负债计入独立账户负债。独立账户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iii)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买入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卖出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买入价与卖出价差价收入的业务。按买入某种金融资产成交时实际支付的款项作为投资成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在金融资产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投资收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在证券交易所或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上以合同或协议的方式按一定的价格卖出金融资产，于到期日再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价格买入该批金融资产以获取卖出该批金融资产后的资金使用权的业务。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支出在回购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并按计提的金额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e)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以实际发生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f)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机械及动力设备、办公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以及交通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中国区分支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械及动力设备	14-18 年	5%	5.28%至 6.7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	3 年	5%	31.67%
交通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f) 固定资产(续)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j))。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以及尚未完工的资本性资产。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及其他直接费用。

(h)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 软件

购入的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确认为无形资产的软件开发阶段的支出按实际开发支出入账。

(2)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重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h) 无形资产(续)

(2) 研究与开发(续)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之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 3(j))。

(i) 其他资产

其他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待摊费用等。

其他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原则参见附注 3(e)。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j)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k)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中国区分支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股份报酬计划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中国区分支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中国区分支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或已失业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失业保险金。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另外，中国区分支公司建立了职工补充养老计划，鼓励职工长期服务。该补充养老计划按职工工资的一定比例提取并计入当期费用，相关的个人所得税由职工个人承担并由中国区分支公司代扣代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k) 职工薪酬(续)

(3) 辞退福利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中国区分支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股份报酬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认股权计划、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向中国区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职工授予认股权和受限制股份单位，作为获取职工服务的对价，用于股份报酬计划的款项通过关联方收款的方式向中国区分支公司收取。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l)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 计量原则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1) 计量原则(续)

(i) 计量单元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将每一险种具有相同性别、投保年龄、缴费期间及频率、保险期间等情况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单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ii)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iii) 边际因素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1) 计量原则(续)

(iv) 货币时间价值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及理赔费用入账。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链梯法等方法计量。

(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l)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6)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m)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中国区分支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n)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和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中国区分支公司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缴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o)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区分支公司章程，中国区分支公司按各分支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营运资金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营运资金。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p) 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在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确认：

- (i) 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2)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保单管理服务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保单管理服务收入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管理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等费用，于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q)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当期摊余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当期长期应付款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r)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中国区分支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中国区分支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应当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l)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 原保险合同

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中国区分支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中国区分支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i) 原保险合同(续)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中国区分支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同一险种的不同性别、投保年龄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不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该险种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时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如果保单合同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i)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i) 死亡率、发病率和退保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中国区分支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中国区分支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年金类给付的保险合同带来长寿风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中国区分支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2) 重大精算假设(续)

(i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35%~4.6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7%~4.54%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02%~4.5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98%~4.5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iii)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iv)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v) 风险边际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方法的一致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估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

- 债权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资产支持证券：通常其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
- 权益工具投资：通常其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活跃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对于长期停牌的股票，使用可比公司法，即选出与该股票上市公司可比的其他可以取得合理市场价格的公司，在估值日以可比公司的股票平均收益率作为该股票的收益率进行估值。
-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债权投资计划：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银行理财产品、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管理产品、定期存款、保户质押贷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资产负债表上账面价值近似公允价值。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s)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即判断其价值已发生减值。鉴定较大幅度及非暂时性下降需要作出判断。在作出此类判断时，中国区各分支公司评估因素包括：股价的日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若股价的异常波动、被投资公司的财务稳健程度、行业及类别表现恶化、或技术、营运及融资现金流量出现变动时，可能适当作出减值。

(6)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比如表决权仅与行政工作相关，而相关运营活动通过合同约定来安排。

中国区分支公司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持有的证券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银行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管理产品等。在判断中国区分支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中国区分支公司管理层基于所有事实和情况综合判断中国区分支公司所拥有的权力、所享有的可变动回报和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动回报的能力。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这些因素发生变化时，中国区分支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t)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如附注 3(s)(2)所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分保后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584,158,054 元，减少分保后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2,231,487,047 元，增加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 2,815,645,100 元。

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于 2020 年年初在全国爆发，相关防控工作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中国区分支公司将密切关注此次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其对中国区分支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中国区分支公司尚未发现重大不利影响。

中国区分支公司无其他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5. 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2019 年公司没有重大再保险合同。

6.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无

7. 财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

1) 主要税项

中国区分支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 (a)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广东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江苏分公司、江门支公司以及东莞支公司采取在上海分公司所在地进行合并缴纳企业所得税。
-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开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本分公司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 货币资金

	原币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活期存款					
人民币	1,976,190,351	1,976,190,351	1,215,255,115	1,215,255,115	
美元	1,896,608	13,211,621	1,429,311	9,831,622	
港币	86,819,832	77,663,465	119,298,080	104,780,218	
		<u>2,067,065,437</u>		<u>1,329,866,955</u>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389,000,564</u>	<u>788,999,995</u>

4) 应收保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335,551,518	1,321,076,725
减：坏账准备	-	-
	<u>1,335,551,518</u>	<u>1,321,076,725</u>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324,439,867	99%	-	-	1,308,014,552	99%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6,093,756	1%	-	-	11,854,580	1%	-	-
1年以上	5,017,895	0%	-	-	1,207,593	0%	-	-
	<u>1,335,551,518</u>	<u>100%</u>	<u>-</u>	<u>-</u>	<u>1,321,076,725</u>	<u>100%</u>	<u>-</u>	<u>-</u>

5) 应收分保账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分保账款	977,868,120	609,663,001
减：坏账准备	-	-
	<u>977,868,120</u>	<u>609,663,001</u>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 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86,663,425	29%	-	-	189,054,925	31%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596,106,642	61%	-	-	339,712,799	56%	-	-
1年以上	95,098,053	10%	-	-	80,895,277	13%	-	-
	<u>977,868,120</u>	<u>100%</u>	<u>-</u>	<u>-</u>	<u>609,663,001</u>	<u>100%</u>	<u>-</u>	<u>-</u>

6) 定期存款

中国区分支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和美元存款。

折算成人民币，按到期期限划分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至 3 个月(含 3 个月)	275,880,110	220,255,330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00,000,000	1,300,000,0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450,000,0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710,000,000	-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50,000,000	710,000,000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600,000,000	550,000,000
	<u>2,535,880,110</u>	<u>3,230,255,330</u>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债权型投资		
政府债券	56,665,620,858	41,783,381,433
金融债券	5,435,861,459	7,326,643,210
企业债券	6,994,542,874	7,423,899,950
债权投资计划	539,922,236	826,939,324
资产支持证券	19,080,519	19,455,289
小计	<u>69,655,027,946</u>	<u>57,380,319,206</u>
权益型投资		
股票投资	9,099,344,509	5,446,457,060
证券投资基金	6,036,017,268	2,773,323,025
债权投资计划	2,119,289,828	1,146,354,641
资产管理产品	232,021,112	215,303,819
小计	<u>17,486,672,717</u>	<u>9,581,438,545</u>
减：减值准备	<u>(436,349,848)</u>	<u>(353,115,392)</u>
	<u>86,705,350,815</u>	<u>66,608,642,359</u>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45,291,171,548	40,206,256,013
金融债券	6,551,820,836	6,982,815,430
企业债券	8,324,533,164	9,453,763,358
	<u>60,167,525,548</u>	<u>56,642,834,801</u>

9)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的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计划	4,350,000,000	3,25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	400,000,000
信托投资计划	-	171,000,000
	<u>4,750,000,000</u>	<u>3,821,000,000</u>

10) 存出资本保证金

中国区分支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存出资本保证金共计人民币765,389,6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65,389,600元)。

11) 固定资产

	机械及动力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计算机及辅助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2018年12月31日	39,122,852	588,635	78,966,755	23,005,354	141,683,596
本年增加	-	-	33,979,075	6,472,509	40,451,584
本年减少	-	(342,498)	(9,190,507)	(7,916,385)	(17,449,390)
2019年12月31日	<u>39,122,852</u>	<u>246,137</u>	<u>103,755,323</u>	<u>21,561,478</u>	<u>164,685,790</u>
累计折旧					
2018年12月31日	37,166,710	377,320	60,546,992	19,055,678	117,146,700
本年计提	-	48,290	13,486,064	1,929,811	15,464,165
本年减少	-	(325,373)	(8,519,375)	(6,566,114)	(15,410,862)
2019年12月31日	<u>37,166,710</u>	<u>100,237</u>	<u>65,513,681</u>	<u>14,419,375</u>	<u>117,200,003</u>
净值					
2019年12月31日	<u>1,956,142</u>	<u>145,900</u>	<u>38,241,642</u>	<u>7,142,103</u>	<u>47,485,787</u>
2018年12月31日	<u>1,956,142</u>	<u>211,315</u>	<u>18,419,763</u>	<u>3,949,676</u>	<u>24,536,896</u>

于2019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122,794元(原价为人民币1,173,591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入。(2018年12月31日:净值为人民币1,216,789元,原价为人民币3,999,247元)。

12) 在建工程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2019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19,541,354	117,017,148	(91,691,688)	44,866,814

13) 无形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计算机软件(a)	222,790,152	195,233,814
研发支出(b)	147,128,573	55,052,628
	<u>369,918,725</u>	<u>250,286,442</u>

(a)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
原价	
2018年12月31日	513,743,294
本年增加	95,695,043
本年减少	(4,278,008)
2019年12月31日	<u>605,160,329</u>
累计摊销	
2018年12月31日	318,509,480
本年摊销	68,138,705
本年减少	(4,278,008)
2019年12月31日	<u>382,370,177</u>
净值	
2019年12月31日	<u>222,790,152</u>
2018年12月31日	<u>195,233,814</u>

(b) 研发支出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转入计算机软件	2019年12月31日
研发支出	55,052,628	161,803,348	(69,727,403)	147,128,573

14) 其他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a)	3,239,406,231	2,243,888,903
长期待摊费用(b)	181,178,174	163,003,653
低值易耗品	22,455,542	25,811,282
预付账款	24,220,258	18,762,930
待摊费用	16,868,501	13,360,371
	<u>3,484,128,706</u>	<u>2,464,827,139</u>

(a) 其他应收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其他保单款项	2,209,184,856	1,916,562,061
应收证券清算款	893,904,587	211,821,131
租赁及其他押金	120,607,579	97,152,526
暂存代收保费	1,049,586	3,800,717
应收营业税返还	-	2,932,003
应收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47(d)(1))	2,890,666	2,056,045
其他	11,768,957	9,564,420
	<u>3,239,406,231</u>	<u>2,243,888,903</u>
减: 坏账准备	-	-
	<u>3,239,406,231</u>	<u>2,243,888,903</u>

其他应收款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153,407,883	97%	-	177,239,603	97%	-
1年至2年(含2年)	36,691,256	1%	-	9,863,270	0%	-
2年至3年(含3年)	8,134,260	0%	-	26,998,430	1%	-
3年以上	41,172,832	2%	-	29,787,600	2%	-
	<u>3,239,406,231</u>	<u>100%</u>	<u>-</u>	<u>243,888,903</u>	<u>100%</u>	<u>-</u>

(b) 长期待摊费用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增加	本年处置	本年摊销	2019年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62,644,318	92,461,397	8,269,651	(4,716)	(82,486,477)	180,884,173
其他	359,335	-	-	-	(65,334)	294,001
	<u>163,003,653</u>	<u>92,461,397</u>	<u>8,269,651</u>	<u>(4,716)</u>	<u>(82,551,811)</u>	<u>181,178,174</u>

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证券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261,816,938	7,519,299,991

于2019年12月31日，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对应的抵押债券的面值为人民币15,41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320,000,000元)。该类交易要求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于2019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剩余期限均在3个月以内(2018年12月31日：同)。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85,600,281	212,004,26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6,767,272	5,669,365
	292,367,553	217,673,630

(a) 短期薪酬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254,912	1,085,022,775	(1,012,538,181)	277,739,506
职工福利费	-	40,356,740	(40,356,740)	-
社会保险费	638,533	48,581,067	(48,792,249)	427,3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8,533	43,188,703	(43,399,885)	427,351
工伤保险费	-	853,131	(853,131)	-
生育保险费	-	4,539,233	(4,539,233)	-
住房公积金	1,466,243	46,433,081	(46,400,649)	1,498,675
短期带薪缺勤	4,644,577	1,290,172	-	5,934,749
	212,004,265	1,221,683,835	(1,148,087,819)	285,600,281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年 12月31日
养老金	5,683,058	93,446,280	(92,403,309)	6,726,029
失业保险费	(13,693)	2,754,332	(2,699,396)	41,243
	<u>5,669,365</u>	<u>96,200,612</u>	<u>(95,102,705)</u>	<u>6,767,272</u>

17) 应交税费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620,889,097	938,227,1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7,263,846	43,894,778
应交增值税	32,872,641	11,856,109
其他	2,093,507	1,865,526
	<u>703,119,091</u>	<u>995,843,543</u>

18)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为分红保险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

1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到期期限		
不定期-万能保险投资款	<u>8,252,231,876</u>	<u>7,716,558,015</u>

20) 保险合同准备金

(a)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小计	2019年 12月31日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1,096,766,620	3,312,011,478	-	-	(3,055,294,252)	(3,055,294,252)	1,353,483,846	
未决赔款准备金(d)	211,384,167	266,926,029	(211,384,166)	-	-	(211,384,166)	266,926,030	
寿险责任准备金(e)	83,382,384,605	21,236,135,070	(3,127,012,941)	(546,702,706)	(4,558,379,383)	(8,232,095,030)	96,386,424,6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2,274,544,620	16,702,689,289	(1,411,008,853)	(201,653,989)	(10,380,306,386)	(11,992,969,228)	26,984,264,681	
	<u>106,965,080,012</u>	<u>41,517,761,866</u>	<u>(4,749,405,960)</u>	<u>(748,356,695)</u>	<u>(17,993,980,021)</u>	<u>(23,491,742,676)</u>	<u>124,991,099,202</u>	

本年减少-其他中包括精算假设变化对准备金的影响，导致分保前准备金减少人民币2,282,110,654元，其中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592,689,117元，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1,689,421,538元。

(b)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1,353,483,846	-	1,353,483,846	1,096,766,620	-	1,096,766,620
未决赔款准备金(d)	266,926,030	-	266,926,030	211,384,167	-	211,384,167
寿险责任准备金(e)	1,137,063,207	95,249,361,438	96,386,424,645	1,402,135,119	81,980,249,486	83,382,384,6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0,448,213	26,613,816,468	26,984,264,681	336,283,306	21,938,261,314	22,274,544,620
	<u>3,127,921,296</u>	<u>121,863,177,906</u>	<u>124,991,099,202</u>	<u>3,046,569,212</u>	<u>103,918,510,800</u>	<u>106,965,080,012</u>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c) 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890,379,005	683,192,720
个人意外伤害险	120,080,710	110,347,006
	<u>1,010,459,715</u>	<u>793,539,726</u>
团体健康险	256,012,538	221,872,061
团体意外伤害险	87,011,593	81,354,833
	<u>343,024,131</u>	<u>303,226,894</u>
合计	<u>1,353,483,846</u>	<u>1,096,766,620</u>

(d) 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110,151,712	71,879,706
个人意外伤害险	43,305,054	39,468,079
	<u>153,456,766</u>	<u>111,347,785</u>
团体健康险	87,703,895	77,606,076
团体意外伤害险	25,765,369	22,430,306
	<u>113,469,264</u>	<u>100,036,382</u>
合计	<u>266,926,030</u>	<u>211,384,167</u>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5,052,999	15,757,82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46,619,388	193,315,657
理赔费用准备金	5,253,643	2,310,684
	<u>266,926,030</u>	<u>211,384,167</u>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e) 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寿险	66,128,575,086	59,364,609,284
个人年金	30,221,095,442	23,986,355,719
	<u>96,349,670,528</u>	<u>83,350,965,003</u>
其中：		
分红保险	50,459,858,359	40,790,654,326
万能保险	5,099,218	5,051,726
投资连结保险	27,251,808	25,970,258
	<u>36,754,117</u>	<u>31,419,602</u>
其中：		
万能保险	3,626,657	3,369,544
投资连结保险	1,115,197	1,121,165
	<u>96,386,424,645</u>	<u>83,382,384,605</u>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09,087,462	436,349,848	88,278,848	353,115,393
应付款项	177,460,934	709,843,736	146,279,022	585,116,085
未决赔款准备金	31,820,029	127,280,116	26,193,771	104,775,083
长期待摊费用	-	-	1,540,896	6,163,583
无形资产	33,219,236	132,876,944	28,887,665	115,550,658
固定资产	-	-	-	-
递延收益	553,198	2,212,791	261,165	1,044,6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超额佣金手续费	139,890,188	559,560,753	-	-
	<u>492,031,047</u>	<u>1,968,124,188</u>	<u>291,441,367</u>	<u>1,165,765,464</u>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b)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308,124,892	5,232,499,571	744,114,295	2,976,457,183
长期待摊费用	82,499	329,995	14,583,155	58,332,619
无形资产	-	-	2,085	8,340
固定资产	11,070,233	44,280,931	3,306,698	13,226,794
无法转回的暂时性差异	139,890,188	559,560,753	-	-
	<u>1,459,167,812</u>	<u>5,836,671,250</u>	<u>762,006,233</u>	<u>3,048,024,936</u>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u>967,136,765</u>	<u>470,564,866</u>

22) 其他负债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a)	2,858,271,630	1,330,006,955
应付账款	635,650,877	519,258,744
保险保障基金	31,105,320	24,513,158
	<u>3,525,027,827</u>	<u>1,873,778,857</u>

(a)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付证券清算款	1,967,422,549	649,781,575
应付关联公司款项(附注 47(d)(2))	534,595,831	403,272,987
应付其他保单款项	127,843,355	89,726,161
保险营销员长期服务基金	55,294,484	51,562,197
保险营销员单证保证金	10,726,627	14,207,923
其他	162,388,784	121,456,112
	<u>2,858,271,630</u>	<u>1,330,006,955</u>

23) 盈余公积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63,251,569	195,410,737	<u>1,058,662,306</u>

24) 利润分配

依照中国区分支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各分支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按当年实现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管理层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所有者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各分支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

中国区分支公司 2019 年共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5,410,737 人民币元(2018 年：70,954,369 人民币元)。

中国区分支公司 2019 年度分配股利 7,225,000,000 元。

25) 保险业务收入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承保业务所取得的保费收入。按险种划分保费收入，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寿险	6,236,780,912	5,978,535,652
个人健康险	17,292,623,186	13,127,623,761
个人意外伤害险	1,890,947,385	737,664,450
个人年金	7,896,494,050	5,550,467,333
	<u>33,316,845,533</u>	<u>25,394,291,196</u>
其中：		
分红保险	10,483,546,975	8,096,174,110
万能保险	38,001,093	36,626,596
投资连结保险	51,375,190	49,479,073
团体寿险	61,336,797	49,006,342
团体健康险	576,376,611	517,466,454
团体意外伤害险	179,366,852	173,522,440
	<u>817,080,260</u>	<u>739,995,236</u>
合计	<u>34,133,925,793</u>	<u>26,134,286,432</u>

中国区分支公司 2019 年度保险业务收入的个人意外伤害险中包含分保费收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0 元)。

26) 分出保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

(a) 按期限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长期险	776,879,074	518,237,663
短期险	452,442,807	315,322,319
	<u>1,229,321,881</u>	<u>833,559,982</u>

(b) 按分入公司划分分出保费，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55,266,414	236,257,825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21,157,989	231,720,396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197,095,124	149,727,430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4,840,405	97,338,365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	118,692,132	76,846,764
苏黎世保险公司	32,134,799	25,407,211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22,049,368	15,045,334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523,183	514,412
德国安联保险集团	1,074,735	-
其他	2,487,732	702,245
	<u>1,229,321,881</u>	<u>833,559,982</u>

27)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700,660	5,990,717
政府补助	1,007,186	-
	<u>9,707,846</u>	<u>5,990,717</u>

28) 投资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2,473,043,901	2,251,463,6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3,411,379,557	2,079,139,17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收入	218,208,417	246,680,242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53,950,733	195,799,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益	19,984,828	65,293,814
其他	(1,905,737)	(1,753,645)
	<u>6,274,661,699</u>	<u>4,836,623,025</u>

29) 资产处置损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40,790	1,993,539

30) 其他业务收入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160,465,507	140,235,301
万能险业务收入	110,877,774	99,754,773
投连险业务收入	75,243,687	82,348,022
保单撤销手续费	3,537,894	5,200,247
其他收入	1,911,933	6,105,279
	352,036,795	333,643,622

31) 退保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寿险	381,295,406	355,393,610
个人健康险	201,653,989	125,863,355
个人年金	165,407,300	98,343,536
	748,356,695	579,600,501

32) 赔付支出

按赔款内容划分，赔付支出列示如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年金给付	1,973,242,362	1,625,998,252
赔款支出(a)	981,911,478	723,592,462
死伤医疗给付(b)	1,330,735,529	922,686,958
满期给付	356,226,488	344,568,268
	4,642,115,857	3,616,845,940

赔付支出(续)

(a) 按险种划分赔款支出，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健康险	616,205,220	426,523,522
个人意外伤害险	29,485,974	30,704,482
	<u>645,691,194</u>	<u>457,228,004</u>
团体健康险	311,986,896	240,760,473
团体意外伤害险	24,233,388	25,603,985
	<u>336,220,284</u>	<u>266,364,458</u>
合计	<u>981,911,478</u>	<u>723,592,462</u>

(b) 按险种划分死伤医疗给付，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人寿险	154,395,174	142,621,847
个人健康险	1,149,678,834	758,040,342
个人年金	17,331,537	8,009,828
	<u>1,321,405,545</u>	<u>908,672,017</u>
其中：		
分红保险	49,039,499	31,189,074
万能保险	10,451,806	10,704,690
投资连结保险	11,830,373	10,485,635
团体寿险	<u>9,329,984</u>	<u>14,014,941</u>
合计	<u>1,330,735,529</u>	<u>922,686,958</u>

3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按准备金性质，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列示如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55,541,863	27,738,807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2,109,577,692	8,546,111,136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709,720,061	4,726,248,020
	<u>16,874,839,616</u>	<u>13,300,097,963</u>

3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4,003,523	3,054,51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59,917,444	49,697,628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66,968,720	694,056,738
	<u>1,650,889,687</u>	<u>746,808,876</u>

35)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为对有效分红保单计提的应归属于分红保险业务保户的已宣告红利。

3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佣金支出(a)	5,900,103,997	4,936,202,983
手续费支出	185,266,930	147,232,749
	<u>6,085,370,927</u>	<u>5,083,435,732</u>

(a) 佣金支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首年佣金	1,997,169,245	1,792,369,424
趸缴佣金	10,925,801	7,886,490
续年佣金	1,263,313,835	954,249,644
保险营销员奖金、津贴等	2,628,695,116	2,181,697,425
	<u>5,900,103,997</u>	<u>4,936,202,983</u>

37) 业务及管理费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在业务经营及管理工作中发生的除手续费、佣金支出以外的其他各项费用，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a)	1,343,971,565	1,041,819,783
广告及业务推广费	698,444,740	475,439,023
营业用房租金费用	419,255,703	338,719,045
电子设备运转费	344,054,747	207,293,722
办公及差旅费	177,934,881	149,852,188
资产折旧、摊销费	166,154,681	143,014,610
总公司管理费(附注 47(c)(2)(iii))	172,397,979	136,312,380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76,344,431	60,320,273
其他	282,390,023	225,343,155
	<u>3,680,948,750</u>	<u>2,778,114,179</u>

(a) 股份支付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推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报酬计划，包括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认股权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1) 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1 年 10 月 18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2013 年 3 月 11 日、2014 年 3 月 5 日、2015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9 日、2017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和 2019 年 3 月 27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10,308,760 单位的受限制股份单位。根据有关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以及业绩条件，否则不可行权。2019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受限制股份单位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25,857,339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22,560,662 元)。

受限制股份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2,199,319
本年授予股份数	687,868
本年行权股份数	(836,182)
本年转入股份数	(200,371)
本年失效股份数	(58,337)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股份数	<u>1,792,297</u>

37 业务及管理费(续)

(a) 股份支付(续)

(2) 认股权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 日、2012 年 3 月 15 日、2013 年 3 月 11 日、2014 年 3 月 5 日、2015 年 3 月 12 日、2016 年 3 月 9 日、2017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15 日和 2019 年 3 月 27 日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共授予 852,330 单位的认股权。根据有关认股权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否则不可行权。已授予的认股权自授予日起算 10 年届满，每份认股权赋予符合条件的职工认购一股普通股，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为港币 55.33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为 6.14 年。2019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按照认股权计划确认的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为人民币 229,778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102,551 元)。

认股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82,881
本年授予认股权数	34,457
本年行权认股权数	-
本年转入认股权数	-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认股权数	<u>117,338</u>

(3) 员工持股计划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可以购买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而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将于投资归属期末按符合条件的员工购买的每两股股票授予一股受限制股票。根据有关员工持股计划，除非能够达到特定的服务年限并持有供款购买的股票，否则不可行权。符合条件的员工每月的最大供款额是个人基本工资的 8%或等值港币 9,750 元的人民币中的两者较低者。2019 年度由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26,958,486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391,830 股普通股(2018 年：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支付人民币 21,782,277 元以购买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的 370,295 股普通股)。

(4) 估值方法及假设

最终控股公司使用二项式点阵法模式估计认股权的公允价值，使用蒙地卡罗模拟模型及/或贴现现金流量法计算受限制股份单位的公允价值。

- 37 业务及管理费(续)
- (a) 股份支付(续)
- (4) 估值方法及假设(续)

	2019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1.36%	1.44%	1.44% - 1.76%
波幅	20.00%	20.00%	20.00% - 24.00%
股息收益	1.50%	1.50%	1.50% - 1.60%
行权价(港币: 元)	不适用	55.33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7.97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 元)	55.01	12.17	73.30
	2018 年度		
	受限制股份单位	认股权	员工持股计划
假设			
无风险利率	1.48%	1.87%	1.38% - 2.27%
波幅	20.00%	20.00%	20.00%
股息收益	1.80%	1.80%	1.50% - 1.80%
行权价(港币: 元)	不适用	46.58	不适用
认股权期限(年)	不适用	10.00	不适用
预期期限(年)	不适用	7.95	不适用
每份认股权/单位的加权平均价格(港币: 元)	42.89	10.77	59.03

38) 摊回分保费用

为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向分保接收人摊回的应由其承担的手续费，包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德国通用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853,432	39,812,645
慕尼黑再保险公司	37,868,904	35,946,534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347,110	20,995,724
RGA 美国再保险公司	18,829,938	18,111,559
苏黎世保险公司	6,851,776	4,479,470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5,515,175	4,443,498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72,799	8,445,598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85,020	86,013
德国安联保险集团	291,190	75,043
Partner 再保险有限公司亚洲分公司	133,739	-
	<u>153,749,083</u>	<u>132,396,084</u>

39) 其他业务成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02,735,825	137,077,722
万能账户利息支出	297,486,684	276,663,917
投连及万能险业务成本	21,007,810	41,371,056
其他支出	2,248,732	3,468,294
	<u>623,479,051</u>	<u>458,580,989</u>

40) 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u>133,719,939</u>	<u>47,558,291</u>

41)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核销未领退费	57,912,449	92,895,515
无需支付的诉讼费	5,732,367 -	1,997,682
其他	4,981,498	1,915,927
	<u>68,626,314</u>	<u>96,809,124</u>

42) 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支付以前年度已核销款项	44,617,192	55,274,679
捐款支出	5,593,662	8,525,422
未决诉讼	2,433,227	2,934,803
罚款支出	41,473	58,616
其他	2,363,153	4,302,613
	<u>55,048,707</u>	<u>71,096,133</u>

43) 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	854,247,125	1,299,386,893
递延所得税	(67,438,698)	(958,629)
	<u>786,808,427</u>	<u>1,298,428,264</u>

将列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u>8,955,365,030</u>	<u>5,642,196,061</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38,841,258	1,410,548,972
非应纳税收入	(964,764,366)	(752,146,089)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961,139	636,285,6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221,726)	
无法转回的暂时性差异	18,992,122	
其他	-	3,739,685
	<u>786,808,427</u>	<u>1,298,428,264</u>

4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 出售金融资 产减值损失 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归 属于保户部分	减：所得税费用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 条件时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2,232,342,888	3,924,374,679	3,520,286,765	(503,501,965)	133,719,939	(894,462,351)	(564,010,597)	1,692,031,791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损失					合计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本年 转入损益	当期计入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减 值损失的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归 属于保户部分	减：所得税费用	
以后期间在满足规定 条件时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15,146,453	2,232,342,888	2,855,095,330	221,853,810	47,558,291	(168,245,518)	(739,065,478)	2,217,196,435

45)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净利润	8,168,556,603	4,343,767,797
调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33,719,939	47,558,291
固定资产折旧	15,464,165	11,745,694
无形资产摊销	68,138,705	63,248,6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551,811	68,020,237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1,140,790	1,993,539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253,850,086	226,575,843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31,538,340	24,684,297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2,049,660,246	8,496,413,508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142,751,343	4,032,191,282
投资收益	(6,365,859,307)	(4,891,561,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的增加/(减少)	(67,438,698)	77,613,5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77,102,560)	(1,045,624,3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934,780,473	2,637,391,765
汇兑收益	(3,015,576)	(489,6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9,168,736,360</u>	<u>14,093,528,702</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67,065,437	1,329,866,95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29,866,955)	(1,258,095,1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37,198,482</u>	<u>71,771,800</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中国区分支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均为银行活期存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活期存款)。

46) 投资连结产品

(a)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基本情况

中国区分支公司分别设立了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优选平衡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增长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稳健组合投资账户、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货币组合投资账户和友邦中国区分支公司内需精选组合投资账户等32个独立投资账户，推出了友邦金中金精选组合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聚财宝投资连结保险、友邦财富通投资连结保险、友邦双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双盈人生II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安盈人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稳赢一生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育英才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稳赢智选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友邦附加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友邦附加永青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和友邦附加永嘉养老团体投资连结保险。

(b) 独立投资账户情况

独立投资账户的投资组合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8,031,660	200,199,804
基金投资	99,227,089	104,805,543
债券投资	665,141,000	658,919,999
股票投资	1,941,963,894	1,327,422,2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9,900,000	191,100,000
应收红利	93,446	103,604
应收利息	12,815,443	12,643,627
其他应收款	11,172,435	9,659,224
独立账户资产合计	3,168,344,967	2,504,854,00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11,003,885	8,489,209
应付独立账户管理费	4,374,142	9,472,142
预提费用	205,450	122,201
其他应付款	156,616	95,051
负债合计	15,740,093	18,178,603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		
独立账户持有人投入资金	2,006,741,526	1,942,293,855
累计已实现收益	1,145,863,348	544,381,544
独立账户持有人权益合计	3,152,604,874	2,486,675,399
独立账户负债合计	3,168,344,967	2,504,854,002

投资连结产品(续)

(c) 风险保费和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风险保费为中国区分支公司承担风险保额收取的费用。风险保费按保险合同签发(首期)或保险合同生效日的每月对应日(续期)的下一个计价日的卖出价，从个人账户中以转出投资单位的形式按月收取。

投保人按保险条款规定需交纳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独立投资账户管理费	42,799,873	39,159,253
风险保费	51,375,191	49,479,073

(d) 主要会计政策和估值原则

投资连结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列示。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按照非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在独立账户负债中列示。归属于投保人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独立账户资产中列示。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采用的估值原则参见附注3(d)(2)。

4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香港	保险	总公司	外国企业

注册在香港的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已发行股本及其变化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5,962,084,182 美元	-	5,962,084,182 美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对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100%

(b)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中国区各分支公司的关系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受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之总公司控制
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c) 关联交易

(1) 定价政策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承担的总公司管理费是总公司为各分支公司的经营管理而发生的管理费用，以中国区各分支公司毛保费收入总额的比例分摊计算。

(2) 重大关联交易

(i) 支付电子设备运转费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8,066,322	24,331,468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30,792,231	20,271,181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5,531,549	11,629,436
AIA Shared Services Sdn. Bhd.	13,885,508	-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492,800	-
	<u>89,768,410</u>	<u>56,232,085</u>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c)	关联交易(续)	
(2)	重大关联交易(续)	
(ii)	营业用房租金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803,046
		7,674,781
(iii)	承担总公司管理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72,397,979
		136,312,380
(iv)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00,369,863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327,808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2,702,667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539,398
	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118,940
		105,058,676
		51,819,082
		12,638,839
		4,435,158
		1,170,487
		843,681
		70,907,247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756,596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166,108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63,360
	香港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13,038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11,956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9,429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770,179
		2,890,666
		114,863
		160,860
		10,144
		-
		1,770,178
		2,056,045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d)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 (2) 其他应付款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283,734,170	190,765,306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215,135,583	186,011,934
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19,614,634	10,491,045
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8,353,606	7,985,736
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138,565	4,175,868
AIA Shared Services Sdn.Bhd.	2,619,273	3,843,098
	<u>534,595,831</u>	<u>403,272,987</u>

48) 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消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55,290,053	353,700,340
一年至二年	431,615,916	305,203,421
二年至三年	496,999,536	284,269,206
三年以上	519,575,905	480,896,997
	<u>1,903,481,410</u>	<u>1,424,069,964</u>

49) 资本管理

中国区分支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者利益，实现所有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起，保险公司施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号-第17号)》(以下简称“偿二代监管规则”)。中国区分支公司从2016年1月1日起，按照偿二代监管规则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各类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中国区分支公司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及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均符合偿付能力管理规定的要求，具体情况请参见偿付能力报表。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审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卢冰和陈舒。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经普华永道审计。普华永道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即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1.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人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中，保险人可能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中国区分支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 计量原则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i) 计量单元

中国区分支公司的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将每一险种具有相同性别、投保年龄、缴费期间及频率、保险期间等情况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中国区分支公司的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单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ii)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iii) 边际因素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iv) 货币时间价值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中国区分支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对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中国区分支公司对非寿险保险业务为承担未来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及理赔费用入账。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链梯法等方法计量。

(4) 寿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人寿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指中国区分支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于年末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6)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

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中国区分支公司按照充足性测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 原保险合同

中国区分支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中国区分支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中国区分支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中国区分支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中国区分支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如果同一险种的不同性别、投保年龄的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不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确定该险种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时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如果保单合同数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ii)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中国区分支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2) 重大精算假设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中国区分支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i) 死亡率、发病率和退保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中国区分支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中国区分支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和对未来的预期。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中国区分支公司提供年金类给付的保险合同带来长寿风险。

中国区分支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

中国区分支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考虑了风险边际。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过去可信赖的经验、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ii)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35%~4.6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7%~4.54%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中国区分支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折现率假设。最近 2 年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02%~4.5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98%~4.5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iii)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保额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iv)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中国区分支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中国区分支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 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v) 风险边际

中国区各分支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测算风险边际，并保证前后年度方法的一致性。

3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中国区分支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中国区各分支公司2019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上述假设的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9年12月31日分保后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584,158,054元，减少分保后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2,231,487,047元，增加税前利润合计人民币2,815,645,100元。

4 保险合同准备金

(a)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列示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小计	2019年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12月31日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1,096,766,620	3,312,011,478	-	-	(3,055,294,252)	(3,055,294,252)		1,353,483,846
未决赔款准备金(d)	211,384,167	266,926,029	(211,384,166)	-	-	(211,384,166)		266,926,030
寿险责任准备金(e)	83,382,384,605	21,236,135,070	(3,127,012,941)	(546,702,706)	(4,558,379,383)	(8,232,095,030)		96,386,424,64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2,274,544,620	16,702,689,289	(1,411,008,853)	(201,653,989)	(10,380,306,386)	(11,992,969,228)		26,984,264,681
	<u>106,965,080,012</u>	<u>41,517,761,866</u>	<u>(4,749,405,960)</u>	<u>(748,356,695)</u>	<u>(17,993,980,021)</u>	<u>(23,491,742,676)</u>		<u>124,991,099,202</u>

本年减少-其他中包括精算假设变化对准备金的影响，导致分保前准备金减少人民币2,282,110,654元，其中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592,689,117元，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减少人民币1,689,421,538元。

(b) 保险合同准备金按未到期期限列示如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合计
分保前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c)	1,353,483,846	-	1,353,483,846	1,096,766,620	-	1,096,766,620
未决赔款准备金(d)	266,926,030	-	266,926,030	211,384,167	-	211,384,167
寿险责任准备金(e)	1,137,063,207	95,249,361,438	96,386,424,645	1,402,135,119	81,980,249,486	83,382,384,60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70,448,213	26,613,816,468	26,984,264,681	336,283,306	21,938,261,314	22,274,544,620
	<u>3,127,921,296</u>	<u>121,863,177,906</u>	<u>124,991,099,202</u>	<u>3,046,569,212</u>	<u>103,918,510,800</u>	<u>106,965,080,012</u>

4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c) 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890,379,005	683,192,720
个人意外伤害险	120,080,710	110,347,006
	<u>1,010,459,715</u>	<u>793,539,726</u>
团体健康险	256,012,538	221,872,061
团体意外伤害险	87,011,593	81,354,833
	<u>343,024,131</u>	<u>303,226,894</u>
合计	<u>1,353,483,846</u>	<u>1,096,766,620</u>

(d) 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健康险	110,151,712	71,879,706
个人意外伤害险	43,305,054	39,468,079
	<u>153,456,766</u>	<u>111,347,785</u>
团体健康险	87,703,895	77,606,076
团体意外伤害险	25,765,369	22,430,306
	<u>113,469,264</u>	<u>100,036,382</u>
合计	<u>266,926,030</u>	<u>211,384,167</u>

按性质划分分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5,052,999	15,757,82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46,619,388	193,315,657
理赔费用准备金	5,253,643	2,310,684
	<u>266,926,030</u>	<u>211,384,167</u>

4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e) 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

按险种划分分保前寿险责任准备金，包括：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个人寿险	66,128,575,086	59,364,609,284
个人年金	30,221,095,442	23,986,355,719
	<u>96,349,670,528</u>	<u>83,350,965,003</u>
其中：		
分红保险	50,459,858,359	40,790,654,326
万能保险	5,099,218	5,051,726
投资连结保险	27,251,808	25,970,258
团体寿险	<u>36,754,117</u>	<u>31,419,602</u>
其中：		
万能保险	3,626,657	3,369,544
投资连结保险	1,115,197	1,121,165
合计	<u>96,386,424,645</u>	<u>83,382,384,605</u>

(f)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按准备金性质，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列示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55,541,863	27,738,807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2,109,577,692	8,546,111,136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4,709,720,061	4,726,248,020
	<u>16,874,839,616</u>	<u>13,300,097,963</u>

(g)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19年度	2018年度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4,003,523	3,054,51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59,917,444	49,697,628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566,968,720	694,056,738
	<u>1,650,889,687</u>	<u>746,808,876</u>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³

(一) 公司风险管理概况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友邦中国已建成由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承担最终责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覆盖所有部门和分支公司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并设置了“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架构：

“第一道防线”由包括业务渠道、营运、信息技术、财务、精算及投资等在内的中国区各职能部门以及各分支公司的职能部门组成。各职能部门的管理层就所有风险的识别、评估、应对及监控制定程序和措施；

“第二道防线”由公司风险管理部以及合规部组成，对公司管理的所有风险作出有效、客观的监督，并向公司高级管理层确保所有风险完全符合公司的风险偏好。第二道防线每季度通过公司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向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进行汇报，为高级管理层提供协助；

“第三道防线”由集团内部审计部门构成，执行相关审计、审阅或评估，为改善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提供建议。第三道防线每季度向友邦中国审计委员会进行汇报，为集团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保证。

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并下设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负责管理金融风险和非金融风险。中国区首席执行官担任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中国区首席财务官担任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各风险管理委员会均由具有丰富的风险管理经验、熟悉人身保险业务、具备相关专业能力的委员组成。

公司任命独立的首席风险官牵头组织或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同时，公司成立了风险管理部，建立并保持书面程序，帮助公司对风险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监测与评估，定期就风险方面存在的问题向管理层提出改进建议。此外，友邦中国在各分公司设立了风险管理岗，负责分公司层面风险管理工作。

友邦中国管理委员会成员根据其职能承担风险责任人职责，部门负责人对相应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承担控制责任人责任。各部门及分支机构均指定专人担任风险合规代表，积极配合风险管理部和合规部开展各项风险管理工作。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描述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要求以及集团的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作为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政策。该政策对公司的风险管理目标、原则、风险管理方法及工具，以及各职能部门的责任作出规范。为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联系风险管理和公司愿景，2019年友邦中

³本风险管理状况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

国继续积极响应集团的风险管理战略转型，持续推进“一体化”风险管理战略的实施，其中包含战略进化、业务融合、科技创新、赢取信赖及能力发展五大战略目标。

公司在《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定义了如下风险管理目标：“通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运用恰当的风险管理工具，对风险进行持续识别、评估、计量、报告和监控，使得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最优化公司的风险调整后收益和股东回报。”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亦为公司风险管理树立了数项原则。包括合规性原则、一致性原则、匹配性原则、全面性原则、全员参与原则、不断优化原则等。

《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中确定了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方法。该方法由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风险监控和风险监督五个环节组成，并结合一系列风险管理工具，包括关键风险指标、风险损失事件收集和报告、全面预算、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风险计量、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等，确保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战略与目标的需要。此外，《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还明确定义了公司风险管理的文化建设与培训、考核与评价、应急机制、体系评估以及报告与监督，强化风险管理各环节的效率和效果，增强各级人员的风险合规意识和责任。

除了《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之外，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风险建立了多项专门的风险管理制度。例如《友邦中国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友邦中国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等。除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之外，风险管理需求还嵌入到公司日常营运程序、日常控制和绩效指标中，例如战略资产配置、产品定价流程等。

在风险管理工作规划方面，公司充分结合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指导与要求、集团的统一部署，以及公司的实际业务运行和内部管理情况，制订全面风险管理年度工作计划。

3、风险管理总体策略的执行情况

2019年，公司集合银保监会对于风险管理的要求和友邦保险集团的整体规划，持续推进“一体化”风险管理的深化和落实，实施全方位的风险管理战略规划，不断完善风险治理架构，加强风险管理与业务流程的融合，积极开发和运用智能化和数字化的风险管理技术与工具，充实和提高风险管理团队的能力。公司的风险管理相关职能机构，包括财务风险管理委员会、营运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门，均按照《友邦中国风险管理框架》和各委员会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各自的工作职责。公司通过卓有成效的风险管理工作，坚持稳健审慎的营运、投资、资金管理和财务政策。2019年，公司各项战略决策和业务运营均不存在突破公司风险偏好的情况。

2019年，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继续响应集团风险管理战略转型，持续推进“一体化”风险管理战略的实施和沟通，根据风险管理战略目标制定未来项目计划；

2、进一步完善风险偏好和 risk 管理制度体系，对现有 risk 管理制度和 risk 限额进行更新或调整，明确 risk 管理角色和职责，确保 risk 监督责任有效落实；

3、通过改善制度和流程设计，将 risk 评估环节嵌入各项关键业务流程与重大业务项目，发挥 risk 管理对业务发展的积极作用；

4、优化 risk 合规绩效考核制度和 method，有效提升管理层和各级员工的 risk 合规意识；

5、倡导 risk 管理与合规文化，强化 risk 与合规教育；

6、积极配合、按时递交监管机构要求的各类涉及 risk 管理的报告，确保内容的准确与完整。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价

根据偿二代相关要求，公司将面临的主要 risk 分为市场 risk、信用 risk、保险 risk、流动性 risk、操作 risk、声誉 risk 以及战略 risk，并分别针对各类 risk 建立了定性或定量的分析体系。2019 年度，公司针对以上七大类 risk 的识别与评价结果如下。

1、市场 risk

市场 risk 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 risk、权益价格 risk 和汇率 risk。

（1）利率 risk

利率 risk 是指由于无 risk 利率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9 年末，偿二代体系下利率 risk 最低资本要求 91.1 亿元。此外，公司主要通过定期衡量资产负债收益匹配、固定收益资产组合的久期及对应负债的久期缺口来评估利率 risk。公司坚持以长期保障型产品为主的产品策略，持续通过积极寻找长期和信用素质良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来达到或超过寿险产品预定利率和每年投资预算利率目标，并根据负债特征等调整资产配置策略，以管理利率 risk，2019 年末久期缺口与 2018 年末相比基本稳定。

（2）权益价格 risk

权益价格 risk 是指由于权益价格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2019 年末，偿二代体系下权益 risk 最低资本要求 40.5 亿元。公司通过压力测试及定期监测权益类组合的各项 risk 指标来监测、评估权益价格 risk。2019 年，权益价格 risk 的相关 risk 指标基本都维持在限额以内，权益类投资占公司总投资资产的比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公司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策略，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的形势及其收益波动的情况来确定合理的投资组合，并秉持审慎原则进行组合管理，以降低权益价格 risk。

（3）汇率 risk

汇率风险是指由于汇率波动引起外币资产与负债（含外汇衍生品）价值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2019年末，偿二代体系下外汇风险最低资本要求0.3亿元。

公司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目前仅持有少量外币资产，无重大集中的汇率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按交易对手主体主要分为交易对手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和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2019年末，偿二代体系下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要求13.6亿元。

（1）交易对手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压力测试及信用风险关键指标的监测来评估信用风险。2019年末，公司各账户中固定收益类的债务人/债券评级的分布保持98.7%以上是在投资级别以上。从交易对手来看，公司目前绝大部分交易的对手是本地和国际的商业银行以及大型国有企业。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整体信用质量维持稳定。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信用风险的评估与报告流程均须遵守相关的政策和程序。此外，公司针对信用风险设定了各项风险指标，通过定期监测，确保风险可控。

（2）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监测再保交易对手集中度及信用评级来评估信用风险。2019年，公司的再保险交易对手均为本地或国际大型再保险机构，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通过严格选择再保险公司及加强风险管理等手段降低再保险安排的信用风险。此外，公司通过定期监控再保险信用风险的关键指标，确保风险可控。

3、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19年末，偿二代体系下寿险保险风险最低资本要求147.6亿元。公司通过定期经验数据分析来评估保险风险。经验数据分析显示，公司2019年末死亡率偏差率、重疾发生率偏差率、13个月继续率等主要经验指标与2018年末相比保持稳定。

公司通过产品利润测试、定期经验分析，以及有效的产品停售管理机制三方面管理保险风险。首先，新产品的利润必须达到公司预先设定的标准，并经过严格的审批流程后方可上市销售；其次，公司定期进行经验分析，考察重要定价因素如死亡率、退保率等实际经验与定价假设有无明显偏差，并对产品定价假设的合理性、充足性进行评估；此外，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浮动费率产品重定价机制和产品停售管理机制，定期回顾在售的产品，并根据公司政策进行管理。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公司通过中国银保监会要求的流动性压力测试及公司内部的流动性压力测试来评估流动性风险。2019年，偿二代体系和资产负债管理监管规则下的流动性风险指标及压力测试均显示公司流动性水平充足。

公司采取多项有效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包括制定并实施《友邦中国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友邦中国流动性应急计划》等制度，定期监测报告流动性关键风险指标等，确保流动性充足。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运用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方法对操作风险进行评估，并对已识别的操作风险设立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2019年，公司定期开展风险与控制自评工作，并通过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及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管理机制，对操作风险进行日常监控和管理。公司操作风险未突破风险容忍度。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根据媒体及舆情发布的现实情况，将声誉风险分类并量化为投诉类型、投诉平台、投诉区域等，更直观有效地通过动态指标掌握风险发展方向。整体而言，公司2019年度声誉风险稳定且处于低位，无重大危机负面舆情事件。

声誉风险管理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建立并不断升级更新声誉风险相关的应对及管理制度，同时加强对分公司渠道、客服等一线人员的关于声誉风险和危机管理的培训，持续提升全员对声誉风险的重视及管理。公司对敏感话题加大监测力度，并设立了专项话题监测，进一步强化了对日常声誉风险的管控。

7、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目前面临的主要战略风险包括经营区域扩张风险、宏观经济环境风险、市场竞争风险、监管和国际准则变化风险等。公司已针对各项战略风险建立了相应的控制及应对措施，稳步推动经营区域扩张，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谋求稳健、持续的增长。2019年，公司的战略执行风险已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

公司主要以频密的监测及策略性计划程序管理战略风险，包括监测市场和竞争对手的发展，以及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法的可能变动，以了解其对公司业务的潜在影响。如有需要，公司会尝试通过主动执行额外措施以管理风险，从而确保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获得充分考虑。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⁴

(一) 上一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产品经营信息

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费收入	退保金
			(币种: 人民币)	(币种: 人民币)
1	友邦传世金生 2018 版年金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	206,651 万元	1,564 万元
2	友邦全佑惠享荣耀(2019)重大疾病保险	个人代理	116,159 万元	50 万元
3	友邦全佑至珍重大疾病保险	个人代理	112,163 万元	2,173 万元
4	友邦全佑倍至重大疾病保险	个人代理	111,227 万元	2,756 万元
5	友邦全佑惠选重大疾病保险	个人代理	106,893 万元	1,391 万元

(二) 上一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前 3 位的产品经营信息

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币种: 人民币)	(币种: 人民币)
1	友邦附加智尊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人代理	23,282 万元	2,054 万元
2	友邦永青养老团体年金保险(万能型)	保险经纪业务	20,305 万元	13,996 万元
3	友邦智尊宝终身寿险(万能型)(B 款)	个人代理	14,115 万元	15,328 万元

(三) 上一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投连险产品经营信息

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	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
			(币种: 人民币)	(币种: 人民币)
1	友邦双盈人生 II 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个人代理	21,582 万元	5,171 万元
2	友邦附加稳赢一生 B 款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个人代理	6,028 万元	920 万元
3	友邦附加育英才终身寿险(投资连结型)	个人代理	3,917 万元	379 万元

六、偿付能力信息⁵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万元)	8,056,163
最低资本(万元)	1,824,454

⁴本保险产品经营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本表数据为执行《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 号)后口径的保费收入。

⁵本偿付能力信息为友邦中国各分支公司的汇总信息。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44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42%

七、其他信息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5号）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年度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作如下披露：

1. 主要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我公司共有 575 个关联自然人，129 个关联法人及 30 个其他组织关联方。其中主要的关联交易对象包括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我公司之总公司）、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AIA Shared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受同一总公司控制）、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受同一总公司控制）、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受同一总公司控制）、友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受同一总公司控制）、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AIA International Limited）（受同一总公司控制）、AIA Shared Services Sdn. Bhd.（受同一总公司控制）及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受同一总公司控制）等。

2. 2019 年底存续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截至 2019 年底，我公司存续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46,673 万元，具体包括：

（1）友邦保险有限公司（AIA Company Limited）向我公司收取的总机构管理费总计人民币 17,240 万元，系统开发及维护费总计人民币 273 万元，品牌宣传费总计人民币 3,975 万元，其他劳务或服务费总计 5,939 万元；

（2）友邦综合服务（香港）有限公司（AIA Shared Services (Hong Kong) Limited）向我公司收取的系统开发及维护费总计人民币 3,079 万元，其他劳务或服务费总计 270 万元；

（3）友邦资讯科技（广州）有限公司（AI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uangzhou) Co., Ltd.）向我公司收取的系统开发及维护费总计人民币 3,519 万元，我公司因向其销售保险产品取得收入总计人民币 160 万元；

（4）友邦创新资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AI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Beijing) Co., Ltd.）向我公司收取的系统开发及维护费总计人民币 1,909 万元；

（5）AIA Shared Services Sdn. Bhd.向我公司收取的活动组织服务费总计 3 万元，系统开发及维护费总计人民币 1,397 万元，其他劳务或服务费总计 35 万元；

(6) 佛山市集扬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Foshan Main Forum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向我公司收取的房屋租赁费总计人民币 780 万元, 我公司因向其销售保险产品取得收入总计人民币 1 万元;

(7) 我公司向友邦保险 (国际) 有限公司 (AIA International Limited) 分出保费 2,203 万元, 摊回分保费用 551 万元, 摊回分保赔款 1,601 万元;

(8) 我公司因向自然人关联方销售保险产品取得收入总计人民币 85 万元;

(9) 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AIA Group Limited) 为我公司代垫的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款总计人民币 3,486 万元, 其他劳务或服务费总计 54 万元。

(10) 友邦咨询 (上海) 有限公司 (AIA Consulting Services Co., Ltd.) 向我公司收取的活动组织服务费总计人民币 112 万元。

3. 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 我公司无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发生。

4. 重大关联交易暨统一交易协议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为友邦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广东、深圳、北京、江苏、东莞和江门等分支公司的总公司。为符合监管要求, 我们将友邦在华分支公司作为一个整体视作中国境内保险机构, 友邦保险有限公司是友邦在华分支公司的投资方, 双方关系类似于股权关系; 参照银保监发[2019]35 号文的要求将友邦保险有限公司视作友邦在华分支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8 年 6 月, 经友邦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 我公司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AIA Company Limited) 就其向我公司提供各项服务 (包括管理服务、人事服务、会计服务、销售渠道服务、法律合规服务、行政服务、产品线管理、投资研究和咨询服务等) 签订重大关联交易暨统一交易协议, 协议有效期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全年, 我公司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在该重大关联交易项下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7,240 万元; 协议有效期内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31,765 万元。

5.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情况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我公司与友邦保险有限公司 (AIA Company Limited) 就其向我公司提供各项服务 (包括管理服务; 区域首席执行官办公支持服务; 伙伴分销服务; 策略和公司发展服务; 市场和健康项目服务; 企业方案服务; 人事相关服务; 财务、精算和内部审计服务; 风险管理和合规相关服务; 法律和业务行政支持服务; 信息技术和运营服务; 代理分销服务; 投资研究和咨询服务; 以及数码化相关服务等) 签订重大关联交易暨统一交易协议, 协议有效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5号）的相关规定，我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公司网站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披露。

（二）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1.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2019年，公司以提高和改进保险服务水平为切入点，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和机制，持续优化保险消费者教育，强化销售业务品质建设，积极贯彻落实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工作要求。

一是以客户为中心开发设计产品，在产品设计和研发工作中，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服务理念，秉承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力求为客户提供保障全面、价格合理的保险产品和优质服务。通过各种纸媒、网媒和自媒体定期发布新闻稿和产品介绍软文，对在售的主要产品在官网上进行展示，通过通俗化的语言，结合案例形式，为消费者介绍产品的特点、保障范围、除外责任等关键内容，使消费者对产品有清晰整体的认识。

二是多维度开展保险消费者教育，公司利用新闻媒体、官网、微信、微博等多类沟通平台，结合线上线下活动，持续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宣传工作，增强保险知识普及和教育。7·8保险公众宣传日期间，公司通过开展“发现保障背后的故事”主题保险开放日、“7·8保险扶贫健步走”、“我为7·8点个赞”手指舞等丰富多彩的活动，与消费者开展积极互动，加深消费者对于保险行业的理解和认识，宣传保险行业的价值与功能。借助微博、微信公众号等自有平台及《文汇报》、《新闻晨报》、《南京日报》、《今日头条》等媒体，公司邀请大众了解保险知识，进一步提高保险消费者保险法律意识和风险识别的防范能力，促进保险机构切实提高和改进保险服务水平。

三是持续推进业务品质建设，通过“业务品质框架2.0”项目，公司进一步从业务管控意识、营销员招募筛选、培训教育、监督报告、纠正完善等各项控制环节全面且系统化地优化完善业务品质管控机制。要求全体销售人员在销售过程中，严格执行银保监会规定的投保提示制度，向投保人说明保险产品特性、保险责任、犹豫期权利、如实告知等内容，对于人身保险新型产品收益的不确定性进行风险提示。

四是不断完善理赔服务，公司通过不断完善理赔工作流程、优化理赔系统、深度培训理赔员等，来加快理赔员的理赔作业效率。通过提升报案的及时跟进尽早申请，理赔审核日清日结制度，支付失败案件的及时跟进及再次支付等措施，有效地缩短了理赔的服务时效。截至2019年12月底，平均理赔服务时效从2018年的2.39天，缩短为1.46天，共提升了近40个百分点。此外，公司推出了重疾关爱服务，提供重疾前置服务，对住院中已确诊为恶性肿瘤的客户，派出专员进行探访及提供关爱服务。专员在探访的同时与院方核实客户病情，并将相关资料远程传回公司，公司在收到相关资料后迅速做出理赔决定。最快在探访当天客户即可收到理赔结果。

2. 投诉管理

2019 年，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关于 2019 年保险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涉及公司的保险消费投诉共 251 件，其中涉及合同纠纷 220 件。合同纠纷投诉案件中，从业务类型情况看，销售环节占 38%，理赔环节占 29%，保险合同变更环节占 11%，承保环节占 9%，续保服务环节占 4%，续收服务环节占 4%，其他占 5%；从地区分布情况看，广东占 31%，上海占 27%，深圳占 15%，北京占 14%，江苏占 13%。

—END—